

附件 1:

武汉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 部门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能

武汉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是：

1. 贯彻和执行上级党委、政府和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2. 负责园区区域化党建相关工作，加强园区党员管理和服

务，做好党员发展等相关工作；

3. 做好已投产项目的服务工作，协调解决企业在生产经营、增资扩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支持帮助企业发展，落实各类产业政策；

4. 督促签约项目尽早开工建设，及时解决项目在开工筹备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协助其做好各项开工筹备工作；

5. 及时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具体问题，保障已开工项目建设进度；

6. 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不断完善上中下游产业链；
7. 协调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加大投入力度，强化对园区城市功能的提升；
8. 落实园区统计工作，完成管委会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服务中心部门预算由单位本级预算组成，无下级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按照员额制度进行管理，现在职实有人数 32 人，无离退休人员。

二、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1. 贯彻和执行上级党委、政府和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2. 负责园区区域化党建相关工作，加强园区党员管理和服

务，做好党员发展等相关工作；

3. 做好已投产项目的服务工作，协调解决企业在生产经营、增资扩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支持帮助企业发展，落实各类产业政策；

4. 督促签约项目尽早开工建设，及时解决项目在开工筹备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协助其做好各项开工筹备工作；

5. 及时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具体问题，保障已开工项目建设进度；

6. 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不断完善上中下游产业链；

7. 协调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加大投入力度，强化对园区城市功能的提升；

8. 落实园区统计工作，完成管委会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三、 部门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部门预算总收入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总收入7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6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7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0万元）。

（二）部门预算总支出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总支出7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76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7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0万元）。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768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100万元，增加15%，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68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100万元，增加15%，主要是增加了招商政策兑现、党群

等专项工作费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 76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增加 15%,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

2. 项目支出 76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增加 15%。主要是增加了招商政策兑现、党群等专项工作费用。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1.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用于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68 万元。

2.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用于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8 万元。

3.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 768 万元。

4. 按照部门支出预算细化安排情况

(1) 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经费 327.44 万元。主要用于:

①运行经费 40.5 万元,其中:

运行经费 26.5 万元,用于通讯费、办公用品、书刊杂志费、文印费,以及办公场所的电气、网络、通信、办公家具等方面的维修维护;规划信息专线费 14 万元;

②办公场所运转经费 247 万元,用于办公场所租赁费 130 万元,物业费 56 万元,员工餐厅运行经费 30 万元,中央空

调流量费 20 万元，水电费 11 万元。

③综合服务经费 35 万元，用于绩效评价、法律顾问等咨询服务费 10 万元，招商政策兑现专项审计服务费 25 万元；

④公务车辆运行费预算支出 3 万元，用于日常公务车辆的运行、加油、维护、保养等方面。

⑤公务接待预算支出 1.94 万元。

（2）招商工作经费 82.56 万元。主要用于：

①国内招商经费 15.56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招商考察谈判等招商差旅和伙食费、杂费，以及日常商务接待。

②招商宣传经费 57 万元，一是双招双引经费 10 万元，用于策划重大项目 2-3 个，开展集成电路、移动互联、人工智能、智能制造等相关产业招商策划，以及重大企业的配套招商等；二是新闻宣传经费 10 万元，用于新闻宣传、举办招商洽谈会、项目推介会等宣传费，政策汇编本、地图等资料购买，招商手册、推介 PPT 制作费等；园区规划地图制作更新；项目开工仪式展架租赁及搭建费。三是产业发展经费 37 万元，用于产业信息研究经费、服务企业“园区行”活动经费、工业倍增工作、“十四五”发展规划、孵化器、加速器等方面工作。

③展会及大型活动经费 10 万元。

（3）综合党委党群工作经费 185 万元，其中：光电园党员职工服务中心房租及运营费用 80 万元；5 个现已建成的

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场地租赁及日常运营补贴 50 万元；新成立的 4 个分园区企业党委场地租金及装修补贴 20 万；软件园企业党委党群服务中心翻新工程款 27 万元；党务主题活动 3 万元；党建宣传教育及学习培训费 5 万元。

（4）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30 万元。用于购买光电园安全生产综合管控平台建设、购买专家服务安全生产宣传资料、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安全生产检查，解决突发事件、综治维稳等费用。

（5）文明城市建设经费 3 万元。用于园区文明创建宣传、垃圾分类等工作。

（6）园区企业服务中心运行经费 120 万元，用于企业服务中心租赁费及物业费 12 万元；人员运行经费 108 万元。

（7）机动经费 20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1 年政府性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0 万元。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预算 4.9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26 万元，下降 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 2020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由管委会统筹安排支出，不列入本部门预算。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万元，与 2020 年

预算持平。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与 2020 年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 1.94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0.26 万元，下降 5%，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落实“三公”经费压减。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1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七、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387 万元。其中：安全生产监管执法 30 万元，办公区域物业服务 42 万元，职工食堂委托管理服务 30 万元，企服中心人员工资及管理费 108 万元，招商宣传经费 57 万元，综合党委党群工作 75 万元，综合服务经费 35 万元，展会及大型活动经费 10 万元。

八、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本单位无新增资产，资产归属管委会统一管理。。

九、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1 年预算绩效支出项目累计 6 个，金额累计 768 万元，占项目支出比例为 100%。具体绩效目标申报情况如下：

- （一）行政管理事务专项 347.44 万元，占比 45.24%；

- (二) 招商工作专项 82.56 万元，占比 10.75%;
- (三) 企业服务中心专项 120 万元，占比 15.6%;
- (四) 综合党委党群工作经费 185 万元，占比 24.1%;
- (五) 安全生产经费 30 万元，占比 3.91%;
- (六) 文明城市建设经费 3 万元，占比 0.4%。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实行差额预算管理，人员经费以及公用经费全部从东湖高新区管委会预算经费中支出。因此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零。

(二)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调配借用。